

# 黑龙江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文件

黑医保办发〔2019〕7号

---

## 关于进一步做好抗癌药品降税降价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药品生产企业：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对抗癌药专项降价的决策部署，保障癌症患者治疗临床用药需求，在国家对抗癌药降税的基础上，实现抗癌药品终端销售价格明显下降，切实减轻患者费用负担，目前我省进口抗癌药品通过省际联盟专项采购的方式已经完成，部分国产抗癌药品已经主动降价，现就进一步做好抗癌药品降税降价工作通知如下：

### 一、抗癌药品降税降价的范围

凡是属于《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降低药品进口关税的公告》（税委会公告〔2018〕2号）和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



总局、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抗癌药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47号）抗癌药品清单（第一批）涉及的所有品种；凡是参与黑龙江省药品集中采购的相关药品生产企业均须在降税的基础上实现价格的进一步下降。

## 二、 抗癌药品降税降价的方式

### （一） 已在黑龙江省药品集中采购的国产抗癌药品

本轮重点针对抗癌药品清单（第一批）涉及的品种中已在黑龙江省集中采购、未降税降价的国产抗癌药品（详见附件1）。由药品生产企业在规定时限内，按照不高于已经完成降税降价的全国其它各省最低价的原则，通过承诺申报、调查核实、社会公示等程序后方可在黑龙江省挂网采购。

### （二） 未在黑龙江省药品集中采购的国产抗癌药品

凡属于抗癌药品清单（第一批）、未在黑龙江省集中采购的抗癌药品，将开辟绿色通道，同时把降税降价作为参与黑龙江省挂网采购的准入条件，按照日常申报、集中处理的方式，由药品生产企业按照不高于已经完成降税降价的全国其他各省最低价的原则，通过承诺申报、调查核实、社会公示等程序后方可在黑龙江省挂网采购。

## 三、 申报时间与内容

申报时间：2019年2月18日—3月4日。



**申报内容：**相关药品生产企业，请递交如下资料：《法人代表授权书》、《黑龙江省抗癌药品降税降价申报函》、《黑龙江省抗癌药品降税降价申报信息表》

纸质件（加盖单位公章）邮寄到：黑龙江省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处（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中山路 68 号），同时将《黑龙江省抗癌药品降税降价申报信息表》的电子版（Excel 格式）发送至指定邮箱：hljyyjgzcc@163.com，电子版须与纸质原件的信息完全一致。

递交时间以纸质材料到达时间为准，逾期不再受理，相关后果由生产企业自负。

#### **四、 相关要求**

（一）相关药品生产企业要严格遵守诚实守信的原则，确保申报事项真实准确。申报的调整价格将在黑龙江省药品集中采购网面向社会公示，同时接受社会监督。

黑龙江省医疗保障局将受理相关投诉并进行调查核实。对于投诉举报查实的违规企业，将被纳入黑龙江省医药购销诚信不良记录名单，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二）对于不受降税政策影响的药品，相关药品生产企业须提供如下资料：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报告；在全国其它省（市）未降低相同品规价格的证明材料；2018 年 5 月 1 日



前、后相关产品销售的增值税发票复印件各一张；截止目前相关产品辽宁、山东省挂网价格。

(三) 对无特殊原因不主动申请降价的产品,将暂停在黑龙江省的挂网采购。

咨询电话: 0451-87130197 87130020

附件: 1. 已参与黑龙江省集中采购、未主动降价的国产抗癌药品清单

2. 法人代表授权书

3. 黑龙江省抗癌药品降税降价申报函

4. 黑龙江省抗癌药品降税降价申报信息表

黑龙江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2月13日

黑龙江省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2月13日印发

共印 10 份